

顺平县民政局文件

顺民字〔2024〕4号

顺平县民政局 关于印发 2024 年顺平县民政局“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

现将《2024 年顺平县“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部门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2024年2月7日

顺平县民政局

2024年“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持续强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提升监管效能，根据《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意见》（国发〔2019〕5号）《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实施意见》（冀政字〔2019〕22号）《河北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文件要求，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思路

- (一) 完善工作机制，提升抽查工作规范化水平。
- (二) 强化部门联合，提升联合抽查的地位和作用。
- (三) 实施差异化监管，提升监管执法效能。
- (四) 完善工作流程，实现抽查工作的闭环管理。
- (五) 开展督查考核，提升工作质效。

二、主要工作任务

- (一) 夯实基础支撑。持续完善监管平台功能，满足各部门多样化抽查需求。依托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平台（以下简称省

监管平台），持续完善“一单两库一指引”。通过监管平台统一工作流程，确保部门联合抽查规范有序开展。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释情况，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不适用双随机抽查的事项外，省有关部门将在随机抽查事项库中及时充实、完善、动态调整本部门、本系统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和工作指引，确保实现本部门监管事项“应纳尽纳”，并完成与“互联网+监管”中监管事项的映射。结合监管重点，合理确定一般检查事项、重点检查事项。

（二）强化联合监管。进一步健全完善部门联合抽查工作机制，加强部门间的协调联动，全面推行“一业一查”部门联合抽查模式。我县要以全省“一业一查”部门联合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为指导，以科学合理有效联合为前提，结合本地监管实际，不断充实、细化、完善本地“一业一查”部门联合随机抽查清单，在兼顾成本与效能的前提下，不断扩大部门联合随机抽查的覆盖面、占比率，确保今年联合抽查次数占随抽查总次数的比例不低于 60%，部门联合抽查户数占随机抽总户数的比例不低于 40%，使部门联合抽查成为日常监管的主要方式，切实压缩涉企检查数量，不断减少对企业正常经营活动的干扰。

（三）着力提升监管效能。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与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相结合，以制定年度随机抽查计划为

抓手，将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结果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深度融合，运用信用风险分级分类开展的抽查次数占抽查企业总次数的比例力争 100%。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通过大数据分析、重点指标监测等手段，强化企业信用风险监测预警，推动监管关口前移，在预判式监管上创新突破。

(四) 规范随机抽查工作程序。规范随机抽查工作程序，提高“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规范化标准化水平。严格按照部门年度随机抽查计划开展抽查，加大组织随机抽查前的业务培训力度，提升抽查效果；年度计划、实施方案、抽查结果及后续处理结果要及时向社会公开。对需调整的年度抽查计划必须严格履行相关工作程序，调整后的年度抽查计划要及时向社会公开。健全随机抽查后续处置机制规范问题线索的转办、移送等工作，对抽查发现的各类问题要按照“谁审批、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和“谁管辖、谁负责”的原则做好后续监管衔接，依法定程序及时移交有处权限的机构和相关部门，依法加大惩处力度，涉嫌犯罪的及移送司法机关，实现监管闭环。加强与信用监管的衔接，加大对抽查发现的违法失信行为的信用惩戒力度，实施联合惩戒，增强随机抽查的震慑力，提升经营主体诚信守法经营自律意识，推动构建企业自律、行业自治、政府监管、社会监督的多元共治格局。

(五) 加大宣传培训力度。认真总结双随机抽查工作经验，加

大宣传报道力度，通过新闻媒体、广播电视、官方网站等方式加强宣传报道，积极开展“服务式”监管，在实地检查中宣讲政策、答疑解惑，不断增强企业、社会对随机抽查监管方式的认知度，提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社会影响力和公众知晓度。将好经验、好做法固化为制度机制，不断提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整体水平。常态化开展随机抽查工作培训，加强对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和管理人员的系统使用培训，提高基层执法人员综合素质，和执法能力，实现抽查工规范有序、抽查结果认定统一。

三、工作要求

(一) 深化思想认识，强化组织领导。充分认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构建新型监管机制、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作用，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健全工作制度和运行机制，细化工作目标和推进举措，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取得实效，为全县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推进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二) 深化真抓实干，强化责任担当。切实落实主体责任打破惯性思维，强化大局意识，认真履职尽责，积极主动开展工作，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相互支持、密切配合、协同促进，合力推进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三) 深化督查考核，强化跟踪问效。健全完善“双随机、

一公开”监管工作效果评估机制，不断强化对随机抽查工作全流程的管控，积极推行随机抽查回访机制，在提升随机抽查发现问题率上做文章，着力提升随机抽查工作效能。

联系人：陈李（0312-7616050）